



從 到

合樂融容的學校 共融共榮的社會

|| 陳明聰 國立嘉義大學特殊教育學系教授兼師範學院院長及
教學專業國際碩士學位學程主任

一 前言

生物多樣性（Biodiversity）是地球永續發展的基礎，每一種物種都在維持生態韌性中扮演獨特角色，一旦生態失去多樣性，整個系統將陷入失衡與脆弱。同樣地，正是社會的「多樣性」，讓我們可以發展多元且豐富的文明。

在學校教育中，我們面對的學生同樣是多樣的個體。事實上，每位學生的多樣性—不論來自身心特質、語言背景、文化差異或認知能力—共同構成了學校教育的完整面貌。學校應將所有學生視為獨立的個體，並加以理解與支持，使其能夠充分參與學習，並具備適應未來生活的關鍵素養。

2023年《特殊教育法》修正後，明確將融合教育視為學校的共同責任，並納入「通用設計」和「合理調整」，以保障身障學生的學習權益及校內外學習活動的參與。此外，為回應聯合國《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CRPD, 2006）對於身心障礙定義的精神，修法亦強調對於未經鑑定但有資料佐證處於障礙處境的學生，學校也須提供必要的合理調整。這意味著，學校提供給學生的支持應回歸學生的個別需求，而非僅限於鑑定後的障礙類別。這也呼應近來「神經多樣性」（Neurodiversity）的觀點，該觀點認為人們的大腦運作方式、認知能力、感官處理與社交互動方式可以是多元的，不同於多數主流，不一定是缺陷，更可能是一種獨特的優勢。

聯合國教科文組織（UNESCO）（2017）出版的《A Guide for Ensuring Inclusion and Equity in Education》指出，融合教育是確保每位學習者都被重視、擁有平等機會。因此，融合教育不只是以《特殊教育法》的學生為對象，而是應以所有學生為本，設計讓所有學生都能參與並從中發展的學習環境，使所有學生能與多樣的同學一同學習，進而在未來能夠尊重並欣賞多元群體，共同營造共好共榮的社會。

本文將以「合、樂、融、容」為主軸，對應說明學校如何從願景、行政領導、課程教學與班級經營等四大向度，全面性地落實融合教育，藉此引導社會能因多元融合而邁向更繁榮的發展。

二 學校的實踐策略

融合教育的核心目標，是讓所有學生一無論障礙、文化、語言或社經背景一都能在同一教育體系中平等學習、充分參與並發揮潛能（UNESCO, 2017）。然而，要從理念走到實踐，必須仰賴學校整體系統的協同運作。

（一）「合」——共學共創

「合」是要建立一種無一例外的歸屬感（Belonging）文化，讓每位學生都深切感受到「你屬於這裡，你是我們不可或缺的一份子。」，進而能夠安心地共同學習。同時，學校應致力於營造教師與家長協力共助的團隊氣氛，建立校內跨處室行政協作機制，並共同為所有學生創造展現潛能與試探興趣的機會與舞臺。

1. 建立以「歸屬感」為核心文化的學校願景

融合教育的對象是全體學生，而非僅限於特定的身心障礙學生。學校應將學生的「歸屬感」納入學校願景之一。校長與行政團隊應明確宣示「每位學生皆屬於學校，每位學生都是學校的責任」，讓每位學生都能感受到「我被接納、我有位置、我能貢獻」。唯有在安全且被接納的環境中，學生才不會因犯錯或學業表現不佳而被排擠，才能安心的學習。

2. 營造「合作共學」的學校氣氛

面對學生多樣性的挑戰，學校難以僅依賴單一教師或行政人員應對。

學校需要建立共同面對學生需求或困難的合作氣氛與支援機制。此外，鑑於融合教育的複雜性，全校教師和行政人員皆須持續增進相關的專業知能。因此，學校應系統性地規劃讓全體教職員工共同參與融合教育知能的學習活動。

（二）「樂」——樂教樂學

「樂」代表快樂、樂意和成就感。其目標在於讓教師樂於施教、學生樂意學習，並使師生在教學相長的過程中，共同感受成長與突破的喜悅；同時也期待引導學生在學習歷程中探索與發掘個人興趣。

1. 營造以支持為核心的正向行政領導

學校行政是推動融合教育實踐的引導者，必須建立「以支持為核心」的正向領導文化，使教師得以「樂教」，學生得以「樂學」。校長主動應統整校內各項資源，支持教師有效教學，同時兼顧班上有特殊教育需求及一般學生的多元學習需求。

2. 建立全校性正向行為支持的校園

除了透過主動教導全校學生符合規範的行為，使所有學生清楚瞭解可接受與不可接受的行為界限之外，學校更應全面運用「多層次支持系統」（Multitiered Systems of Support, MTSS）。此系統需整合學校行政、普通班教師、輔導老師、特殊教育教師以及家庭與社區資源，形成強大的支持網絡，確保特殊需求學生能夠充分參與學校各項學習與活動。

（三）「融」——融智融心

「融」是以專業智慧應對多樣性的挑戰，「融智融心」則代表教師應結合專業理性與同理心：以專業理性設計多元適性的課程與教學策略，同時以同理心深入理解學生的多元學習歷程與個別差異。

1. 發展以通用設計學習為核心的課程教學

「通用設計學習」（Universal Design for Learning, UDL）主張課程設計應前瞻性地考量所有學生的個別需求，提供多元參與及表達的途徑。

學校在發展正式課程或非正式課程時，應優先考慮參與學生的多元需求，提供必要的支持以及彈性的參與方式。

此外，在使用現有的課程或活動時，學校則可依據班級內學生的個別需求進行「合理調整」，例如提供適合的學習方法、輔助性教材或改變學習環境，對於有學習功能缺損的學生，甚至可彈性調整其學習目標或評量方式，以保障其受教權益並提升學習品質。

2. 建立普特共同備課的機制

無論是實施通用設計或課程合理調整，普通班教師皆可能需要專業協助，學校應建立課程共備（Co-planning）的機制，讓普通班教師與資源班或巡迴輔導教師共同規劃課程，並在教學過程中進行協同教學（Co-teaching）或專業討論。透過合理調整，讓學生可以有效參與課程。

（四）「容」——容己容人

「容」是指接納、尊重與包容。

學校教育的目標是引導學生接納、尊重與包容自我與他人的差異和獨特性，唯有如此，才能讓學生在安全的校園及班級氛圍中安心地探索與學習。

1. 建立安全與尊重的班級環境

班級是學生最直接體驗「包容」的地方。教師的態度、語言與回饋，形塑了學生對自我與他人的價值感。因此，班級經營的核心在於建立安全且尊重的學習氣氛，透過教師的示範和引導，讓學生在理解個別差異的同時，進一步學習欣賞同學之間的多樣性。

2. 普特合作指導學生的情緒行為

對於有情緒行為或社會互動困難的學生，除了在課程中融合社會情緒學習（SEL）外，也應與特教老師合作，教導學生「處己、處人和處環境」的知能。可先由特教教師配合特殊需求領域課程教導相關知能，再由普通班老師提供在班上練習和應用的機會，過程則可以讓特教教師一起入班協助學生練習，提供即時的支持與指導。

三 結語

社會能融合人們的多樣性，才能有共好共榮的生活。為使現在的學生能適應未來多樣貌的社會，學校不僅需在認知和態度層面，引導學生學習與不同個體的互動技巧，更需要以團隊合作的方式，結合行政、普通教育教師、特殊教育教師和輔導教師的力量，提供特殊需求學生全方位的支持，以協助他們適應校園生活及未來社會的挑戰。✎

參考文獻

- 陳明聰、江俊漢（2016）。從教師觀點談大學建立全方位設計學習環境的可能性。《特殊教育季刊》，140，19-27。
- 維基百科（2025年11月9日）。神經多樣性。維基百科，自由的百科全書。取自 <https://zh-yue.wikipedia.org/wiki/%E7%A5%9E%E7%B6%93%E5%A4%9A%E6%A8%A3%E6%80%A7>
- UNESCO. (2017). *A guide for ensuring inclusion and equity in education*. UNESCO Publishing. <https://unesdoc.unesco.org/ark:/48223/pf000024825>

